

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通市中医药强市三年行动方案（2025—2027年）的通知

通政办发〔2025〕25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市各有关部门和单位：

《南通市中医药强市三年行动方案（2025—2027年）》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南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8月8日

（此件公开发布）

南通市中医药强市三年行动方案

（2025—2027年）

为全力推进中医药强市建设，构建完备的中医药服务体系，推动中医药医疗、传承、人才、产业、文化协同发展，使中医药成为健康南通建设的关键支撑与经济增长的新动力，根据《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和《江苏省推动中医药振兴发展重大工程实施方案》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健全服务体系，夯实发展根基

（一）扩容优质医疗资源

积极推进公立中医医院提标建设，全力支持县级中医医院开展创建三甲、转设三级建设工作，到2027年，实现公立中医院全部达到三级标准。重点实施南通市中医院国家中医特色重点医院建设项目，力争到2027年，南通市中医院孩儿巷院区新大楼建成开诊，通州区中医院迁入新址运营。〔责任单位：市卫健委、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列首位的为牵头单位，下同〕

（二）打造特色医疗机构

借助公立中医医院绩效考核、等级医院评审和重点专科评审契机，强化中医医院内涵建设，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打造省内有影响力的中医名院、名科，推进南通市中医院中医特色重点医

院项目和中医外科国家中医优势专科项目建设,开展市级中西医协同“旗舰”医院建设。选择传统中医药特色优势明显的针灸科、康复科试点,开设中医日间病房。2025年底前,制定下发市级中医重点专科评价标准,开展市级中医重点专科复评和创建。加强公立综合医院中医临床科室建设,到2027年,确保二级及以上公立综合医院和开展医疗服务的妇幼保健院100%设置中医科室,积极创建中西医协同“旗舰”科室。鼓励社会资本投资中医药领域,兴办各类中医医疗机构,引导规范民营中医医疗机构发展。〔责任单位:市卫健委、市医保局、市财政局、市发改委、市市场监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

(三) 强化应急体系建设

加强中医医院重症监护病区(ICU)、急诊等科室建设,提升急救救治能力。完善中医药参与公共卫生应急的体制机制,将其纳入应急和诊疗方案,确保第一时间参与救援。推进南通市中医医院市级中医紧急医学救援(疫病防治)基地建设,加快县级中医医院胸痛、卒中及创伤三大中心建设,力争2027年各县(市、区)中医院三大中心全部达到市级标准。〔责任单位:市卫健委、市发改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

(四) 深化中医医共体建设

加快实施分级诊疗制度,深化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内涵建设,推动优质医疗资源向城乡基层延伸。到2027年底,全市各县(市、区)建成布局合理、管理统一、运行高效的县域医共体,各县(市、区)中医院应为医共体牵头单位之一。对中医医疗机构牵头组建

的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在医保基金总额付费管理方面予以适当倾斜。〔责任单位:市卫健委、市医保局、市财政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

(五) 完善基层服务网络

支持基层医疗机构加强中医馆内涵建设,在具备条件的社区卫生服务站、村卫生室建设中医阁。到2027年,全市建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镇卫生院100%建成等级中医馆,其中四级及以上中医馆占70%(2025年新建设11家五级中医馆);65%以上社区卫生服务站、村卫生室建成中医阁。〔责任单位:市卫健委、市发改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

二、提高管理水平,增强服务能力

(六) 完善医院管理制度

建立符合中医医院特点的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坚持“中西并行,以中为主”办院模式。推进公立中医医院薪酬分配制度改革,落实“两个允许”要求,完善医院补偿机制,激发医务人员积极性。〔责任单位:市卫健委、市人社局、市财政局、市医保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

(七) 健全质控工作体系

对照省级中医质控中心标准,增设相关市级中医质控中心,开展全市中医医疗质量提升行动。2025年至少新增5个市级中医质控中心,2027年底前完成省、市中医质控中心对接,并鼓励各县(市、区)组建县级中医质控中心,保障中医医疗质量。〔责任单位:市卫健委〕

（八）构建专科（专病）集群

积极创建国家中医优势专科、国家中西医协同“旗舰”科室、省市级中医优势专科。完善市级重点专科建设标准和管理办法，总结优化优势病种疗效，推广诊疗方案和临床路径。持续推进中医优势住院病种按疗效价值点数法付费，发挥医保支付引领作用，推动中医特色专科专病可持续发展。到2027年，力争建成1个以上国家中医优势专科，1—2个国家中西医协同“旗舰”科室，建成24个以上省级重点专科，新增10个以上省级重点专科建设项目，县级中医医院建成12个市级及以上特色专科。〔责任单位：市卫健委、市医保局、市财政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

（九）提高基层服务水平

加大对县级中医医院的投入，加强内涵质量建设，推进“两专科一中心”建设。发挥市域内中医药优势，2025年建成市级中医适宜技术培训中心和各县（市、区）中医医院建立推广中心。县级中医医院能够规范应用10类45项以上中医药适宜技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镇卫生院能够规范应用6类10项以上中医药适宜技术，社区卫生服务站、村卫生室能够提供基本的中医药服务。〔责任单位：市卫健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

（十）加强治未病与康复能力建设

强化中医治未病、中医康复学科内涵建设，推广康复科与其他专科协作模式，探索中医治未病与慢病管理新模式，将治未病

和康复理念融入医疗服务全过程。2025年实现二级及以上公立中医医院康复科全覆盖。〔责任单位：市卫健委、市教育局、市体育局、市残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

（十一）全面参与“体重管理年”活动

全市二级及以上中医医院100%开设体重管理专科门诊，基层中医馆体重干预服务覆盖率提升至80%；发布成年人中医药体重管理规范化流程图，遴选5—10项中医药减重适宜技术、研发中医药营养减重标准化药膳套餐30套、中医药减重茶饮10种并在全市推广。到2027年，系统随访中医药参与管理肥胖人群3000人次，参与随访的痰湿体质肥胖人群体脂率年均下降5%，腰臀比改善达标率 $\geq 70\%$ 。〔责任单位：市卫健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

三、推动传承创新，注入发展活力

（十二）挖掘中医流派

支持南通市中医院对外科正宗流派、良春门诊部对章朱学派进行系统研究和传承。建立市级中医药研究中心，统筹流派研究，挖掘保护南通地区名医名家的学术思想和名术、名方、名技、名药，推动其传承发展。〔责任单位：市卫健委、市发改委、市市场监管局、市人社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

（十三）传承中医药非遗

深入挖掘南通地方特色中医药传统疗法和技艺，加强临床应用和活态传承保护。鼓励将名老药工的中药炮制及剂型制作工艺

标准化，支持中医药特色传统疗法和技艺申报各级非遗项目。到2027年，力争新增多个市级、省级和国家级中医药非遗项目。〔责任单位：市文广旅局、市卫健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

（十四）实施数智赋能工程

建设智慧中医医院，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实现中医药服务和管理数据的自动化采集、智能化应用，提升数字化诊治水平。发展“互联网 + 远程医疗”服务，实现专科专病联盟、医共体信息化协作。到2027年，公立中医医院电子病历系统应用均达到四级及以上水平，所有市、县级中医医院建成互联网医院，推进中药云平台等项目建设。〔责任单位：市卫健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

（十五）建设研究平台

鼓励市、县级中医医院与省内外医药高等院校、科研机构深度合作，构建高水平的市级中医药研究院所、实验室和产学研合作基地，打造1—2个省内一流科研创新团队。鼓励南通各地各类中医药企业加大研发力度，推动科研成果转化。〔责任单位：市卫健委、市发改委、市科技局、市教育局、市国资委〕

四、加强人才培养，筑牢发展支撑

（十六）培育人才梯队

建设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及基层工作站，到2027年，新建2—4个国家级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2—4个省级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15个以上市级名中医工作室。加强基层

中医药人才培养，支持定向培养和招聘，每年培训100名基层中医馆人才，提升基层服务水平。〔责任单位：市卫健委、市人社局〕

（十七）选育高层次人才

鼓励中医医院高层次人才申报国家级人才项目。力争2025年新增江苏省名中医10名以上，到2027年培养一批国家和省级中医药优秀人才。〔责任单位：市卫健委、市人社局〕

（十八）培养西学中人才

鼓励西医参加国家和省西学中项目，组织市级西医学习中医培训班。到2027年底前，培养省级中医药主管部门认可的具备开具中成药处方和中药饮片处方资质的医生180名左右。〔责任单位：市卫健委〕

五、弘扬中医药文化，扩大文化影响

（十九）传播中医药故事

组织开展“中医药就在你身边”健康巡讲，开展中医药文化进社区、进企业、进机关等活动，举办“岐黄校园行”活动，提高中小校园中医药健康知识科普率。借助媒体力量，深入宣传，营造全社会信任、喜爱、使用中医药的良好氛围。2025年开展全国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中医药文化服务周”活动。〔责任单位：市卫健委、市教育局、市文广旅局、市委宣传部〕

（二十）打造文化精品

深入挖掘中医药文化内涵，研读中医药古籍善本，推动经典普及。建设中医药文化主题街区、体验馆和标本长廊，制作短视

频，普及中草药知识，打造地方特色文化品牌。2025年举办中医药文化夜市惠民活动，区、县覆盖率达到100%。每年举办“中医文化节”系列活动。〔责任单位：市卫健委、市住建局、市文广旅局〕

（二十一）促进合作交流

推动南通中医药走向国门，推进海安市中医院牵头的“中国（江苏）—乌兹别克斯坦中医药中心”国际中医药合作项目，成立相关人才交流中心和培训基地，推广特色诊疗技术。开展中医惠侨服务，扩大中医药国际影响力。〔责任单位：市卫健委、市委统战部、市外办、市商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

六、推动融合发展，实现产业升级

（二十二）发展中医药健康产业

整合全市中医药文化资源，支持中医药文化创意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构建中医药产业链。立足南通区位优势、资源禀赋、文化传承和产业基础，打造合理的中药产业发展模式，推动中药种植、加工、生产、商贸和健康产品、健康服务快速发展，使其成为现代产业体系的重要增长点。〔责任单位：市卫健委、市农业农村局、市资规局、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商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

（二十三）开发中医药健康旅游

结合地方旅游资源，开发中医药健康旅游线路和产品。建设中医药文化数字体验馆，融入中医养生保健服务，开发养生产品，

规范中医养生保健机构管理。〔责任单位：市文广旅局、市卫健委、市市场监管局、市民政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

（二十四）建设产业园区

以培育名企、创新名药为目标，培育创新型中药饮片加工、中成药制药知名企业，集聚产业资源，形成集群效应。提升中药制剂中心效能，加快院内制剂成果转化。〔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市监局、市卫健委、市科技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

（二十五）推进产学研用一体化

加强中医药科研机构、高校、企业间的合作，加大研发投入。利用合作交流平台，对接省内外中医药产学研机构，推动科研成果转化应用。〔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卫健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

（二十六）拓展融合发展空间

指导养老机构开展中医养生保健活动，推广太极拳、八段锦等传统体育运动，举办“中医养生功法大赛”活动。推动中医药与养老、妇幼、科技、文化等产业融合发展，形成具有南通特色的中医药健康服务发展模式。〔责任单位：市民政局、市卫健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